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許立佳
電話：02-87711371
傳真：02-27514523
電子郵件：kellyhsu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運綜(一)字第1150100628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運動精英獎獎勵辦法」修正條文odt檔
(1150100628D_attach01.odt、1150100628D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體育運動精英獎獎勵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以運綜(一)字第1150100628A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運動精英獎獎勵辦法」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綜合規劃司許專員，電話：(02) 8771-1371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司處、運動部全民運動署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國家運動產業發展中心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9/11
文 章 換 章